

四個耶路撒冷城的圍困之象徵行動(一)

以西結書 4:1-17

莊劉真光 師母

前言

在約雅敬作王第三年,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曾圍困耶路撒冷,擄去一些王室的後裔和貴族,但以理是其中之一(但 1:1-3)。之後,約雅斤接續他父親作王,才作了三個月,巴比倫王第二次來圍困耶路撒冷,把約雅斤王和一些領袖等擄去,以西結是在這第二次被擄的人中(王下 24:10-16)。猶大雖經過這兩次的被擄,但在耶路撒冷和被擄去的人中,仍持有一種虛假的安全感,認為聖殿和耶路撒冷象徵神的同在。他們絲毫不明白因他們持久的背約,不聽從神的話,神的忿怒必然照祂所宣告的立約的咒詛加在他們身上。先知以西結被差派去向已經被擄的百姓宣講神的話,首先是以四個象徵的行動來傳遞神的信息,藉此吸引聽眾的注意力。而這四個象徵的行動都是關於耶路撒冷城的被圍困,至終被毀。

I. 耶路撒冷城被圍困的象徵行動(結 4:1-3)

1. 耶和華吩咐以西結製作一個耶路撒冷城被圍困的模型(4:1-2)

- A. 拿一塊磚,擺在你面前,在上面畫一座城,耶路撒冷(4:1)
- B. 圍困這城,建造圍城的牆,築起攻城坡道,擺列兵營,在四周架起攻城錘(4:2)

2. 耶和華吩咐以西結拿一個鐵的淺鍋,放在以西結和城之間作為鐵牆,以西結要面向著城,圍困這城(4:3a)

3. 這將是以色列家的預兆(4:3b)

II. 刑罰的日子之象徵行動(結 4:4-8)

1. 耶和華命令以西結作出向左和向右側臥的象徵行動(4:4-6)

- A. 向左邊側臥(4:4-5)
- B. 向右邊側臥(4:6)
- C. 如何解釋 390 天和 40 天所具有的意義

2. 耶和華的另一個命令(4:7)

3. 耶和華的宣告(4:8)

4. 一些說明

III. 城困時的飢荒之象徵行動(結 4:9-17)

1. 耶和華給以西結側臥期間的飲食規定作為象徵的行動(4:9-11)

- A. 關於食物的規定(4:9-10)
- B. 關於飲水的規定(4:11)
- C. 一些說明

2. 耶和華給予另一個象徵行動的命令(4:12-15)

- A. 耶和華的命令(4:12)
- B. 耶和華說明這個象徵行動的意義(4:13)
- C. 以西結的反應(4:14)
- D. 耶和華的回應(4:15)

3. 耶和華說明側臥期間飲食的規定這個象徵行動的意義(4:16-17a)

4. 耶和華說明祂如此行的原因:因為他們的罪孽(4:17b)

IV. 屬靈真理的原則

1. 先知的工作包括個人的自我犧牲,艱難與受苦,並要求忠心。

從以西結傳道工作的開始,他就學習了先知的角色包括了自我犧牲,艱難與受苦。當他每天向左邊或右邊側臥的時候,並且被繩子捆綁,使他不能隨意轉身,這不但帶來身體的痛苦,也將帶來百姓對他的嘲弄或譏笑。同時長時間的每日盡這樣的責任,要求忍耐和忠心。

2. 以西結作出的象徵行動乃是執行耶和華差他作守望者的責任,向神背道的百姓提出警告,警告他們將臨到的耶路撒冷城的被圍困。這是神的恩典向在背約的刑罰之下的百姓發出。對於將來,如果還有任何盼望的話,唯一的可能是在於他們的悔改,轉離他們的悖逆而轉向耶和華,遵行祂的話。他們還被賜給機會作他們的選擇,是否願意聽從耶和華藉以西結作出的象徵行動向他們所提出的警告,而悔改,轉回歸向耶和華。每一個審判的宣告都隱含了一個呼召,呼召人在還有機會的時候,悔改轉向神。

3. 先知所作象徵的行動與先知所宣講的信息是相輔相成的。象徵的行動具有吸引人留意先知的信息之能力,為先知所說的話提供有效的支架。因此除了以西結,許多其他的先知也都有作出象徵的行動。甚至主耶穌也曾以潔淨聖殿和咒詛無花果樹的象徵行動來宣告即將臨到以色列和耶路撒冷的審判(太 21:12-13,18-19)。

4. 新約中類似的教導

- A. 太 5:10-12; 16:24; 腓 1:29; 3:10; 提後 3:12
- B. 羅 2:4-5; 啟 2:4-5, 14-16, 20-23; 3:1-3, 15-19
- C. 太 5:13-16

討論問題：

請就新約中類似的教導之經文來自我省察,並分享。